

江苏九天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九天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上午 9:30 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5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5 名，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庆天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5,573,345.45 元，实现利润总额 2,057,660.59 元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,096,237.41 元；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资产总额 130,826,965.00 元，总股本 30,080,000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4,246,648.05 元，每股净资产 2.14 元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.32%，基本每股收

益 0.07 元。上述财务指标已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苏亚审[2017]680 号）确认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根据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苏亚审[2017]680 号），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,096,237.41 元；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（未分配利润）为 4,464,298.84 元，资本公积金为 29,080,000.00 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结合公司现阶段实际情况，为实现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的发展，并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研究决定：2016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2017 年，公司继续聘请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，对公司进行会计报表、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，聘期一年，到期可以续聘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董事庆天先生和庆祖森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人，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董事庆天先生和庆祖森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人，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原经营范围：醇类和其它有机溶剂的脱水、分子筛膜制备和应用技术、组件、成套装备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和服务，及其技术、产品、装备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变更为：分子筛膜制备和应用技术、组件、成套装备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和服务；有机溶剂的脱水和分离；压力容器设计、制造，压力管道安装、服务；环保工程、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技术开发、设计、总承包、技术咨询和服务；电子计算机及配件、软件的开发和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有关事项，在必要的情况下作相应调整或修改。经营范围变更后，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、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江苏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7 日